

前 言

藏书楼在很多人眼里是一个略有些神秘色彩的地方，而且，一般人对这个话题似乎很少系统涉及。实际上，它是泛指我国古代官方机构、民间团体和私人收藏图书文献的建筑物，同时也是书的主人和学者、读书人研读、选录、考订、校雠图书的场所。有些藏书楼主人还根据自己的收藏，从中遴选、整理并刊行了大量书籍。但典藏保管图书文献，确实是它的主要基本功能，所以称之为“藏”书楼。

根据文献典籍记载，我国古代藏书的历史非常悠久，早在春秋时期，当时的各类典籍就比较丰富，私人藏书也已经很有规模了。而以王室为主的官方藏书，则更可以追溯到上古的黄帝时代。从那个时期起，中国的藏书事业和各类藏书楼经历了数不尽的岁月沧桑、兵燹动乱、荣衰起伏、朝代嬗替。但它却像长青之藤枝蔓虬劲，脉络丛生而经久不绝，体现了顽强的生命力，莘莘卓立达几千年之久。

纵览整个藏书和藏书楼的历史，有一个基本的规律：社会安定，政策宽松，经济、文化、科技发展的时期，藏书事业和藏书楼就

发展、繁盛 社会动乱 民生凋敝 文字狱盛 经济、文化、科技发展受到破坏，藏书事业和藏书楼就衰败、枯萎。

现在，古代藏书楼的地位和作用已经被近代以来的图书馆代替了。个别保存至今的藏书楼也不再完全具有过去的功能，只是作为某些典籍的保藏地和一种文化的象征，作为文物古迹供人瞻仰凭吊，但它过去在保存、传播古代文化方面，确实起过不可替代的作用。藏书楼本身和它的历史，体现出我们中华民族源远流长、绵延不绝的文化性格和文化精神。作为中华古代文明载体——图书文献典籍的保藏地，古代藏书楼在传承民族文化方面功不可没 泽及后人。

我国古代的藏书楼除自身是中华古代文明载体的鲜明见证外，其中还包含了历代文人学士的无数精力及心血。他们千方百计地广为搜求图书典籍，悉心妥善地收藏保管，殚精竭虑地披阅研读，精益求精地校雠勘订，严格审慎地遴选 缮抄 不惜千金地破资刊布。他们不仅收集、保存了丰富的文献典籍，同时也整理传播了博大精深的祖国文化，其中很多动人的故事足以感召后人。另外，他们在对待藏书的态度上，更是各守其道，千人千面，尽展其个性和品位。今天在阅读他们事迹和逸闻趣事的同时，也让我们了解到古代文人知识分子鲜活的性格与人格。

正因为藏书楼是古代图书文献典籍的集中保藏之处，在讲述藏书楼及其主人的历史时，必然要涉及我国古代书史和古代典籍聚合流散的一些情况，重要典籍的刊布情况。

关于藏书楼和历代藏书家的知识，关于前人在保藏刊布书籍方面的经验和成就，这是每一个热爱祖国文化、热爱知识、热爱书籍的人所应当了解的。

文字与书

我国藏书楼的历史究竟从何时开始，这是一个不好简单回答的问题。要了解这个问题，首先要明确两个前提：即我国从何时开始有了图书文献，因为有了图书文献后，我们的祖先才可能开始有藏书行为；而图书文献的内容又是用文字来记载的，这样必然又要考察我国文字起源的情况。这两个问题，除了依据文献典籍中记载的情况来了解外，更重要的是还需要以考古挖掘的实物来证明。

在我国古代典籍《易经·系辞下》中说：“上古结绳而治，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尚书序》中记载：“古者伏羲氏之王天下也，始画八卦、造书契，以代结绳之政，由是文籍生焉。”《后汉书·祭祀志》中也记有“自五帝始有书契”等材料。以上记载的都是我国上古传说时代的情况，虽然从中还无法得出我国文字究竟何时起源的结论，但它们却道出了文字产生的一些条件和规律性的东西。经过专家们考察研究，从记事形式上，它们所叙述的文字产生的

过程基本上还是符合实际情况的。我们从中可以了解到，人类自从有了有声语言后，文字的产生是一个漫长的过程，在文字产生前，人类记事经历了结绳、契刻、图画等阶段，最后才产生了原始的文字。

文字与结绳、契刻、图画有本质的区别。后者是用一种符号来对应表示一件事，而文字却不同，它是和人类的有声语言相对应并能记录语言的一种符号。它最后发展到能确切地记录下我们说的每一个言辞（当然，在文字发展的初级阶段，就与语词对应来讲，它可能也有一定的意象性、模糊性，但最终它还是和言语比较严格地对应起来了）。所以，只有文字，才能真正记录下人的语言，进而表述出人的思想。古人发明了文字，是一件了不起的创造。

关于文字，还有一个广泛流传的传说，常常引起人们极大的兴趣，这就是仓颉造字。

早在战国时期成书的《世本·作篇》中就记载了“仓颉作书”的传说。其他古籍如《荀子》、《吕氏春秋》直到东汉时期王充的《论衡》等书中，均可见到仓颉造字的记载。传说中的仓颉是黄帝时的史官，黄帝命令他创制文字，仓颉观察了天文、地理和鸟迹兽蹄，按自然事物的形象制出了文字。可能文字的产生太神妙了，参透了造化的奥秘，以至于“天雨粟，鬼夜哭”。东汉时期大文字学家、训诂学家许慎，在他的文字训诂学著作《说文解字》“后叙”中对这一段传说叙述得较为详细：“黄帝之史仓颉，见鸟兽蹄远之迹，知分理之可相别异也，初造书契，百工以又，万品以察。”又说：“仓颉之初作书，盖依类象形，故谓之文，其后形声相益，即谓之字。字者，言孳乳而浸多也。著于竹帛谓之书。”当时许慎时代还没有看到出土的甲骨文实物资料，所以《说文解字》中没有提到甲骨书，而为“书”下了“著于竹帛谓之书”的定义。许慎考察了古人造字的规律，总结出了“六书”的理论。“六书”的说法最早见于《周礼》，实际上是古人造字的六种方法。许慎在“后叙”中提

說文解字第十五上

漢 太尉 祭 酒 許 慎 記

宋 右 散 騎 常 侍 徐 鉉 等 校 定

古者庖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視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於是始作易八卦以垂憲象及神農氏結繩爲治而統其事庶業其繁飾僞萌生黃帝之史倉頡見鳥獸蹏迹之迹知分理之可相別異也初造書契百工以又萬品以察蓋取諸史爰揚于王庭言文者宣教明化於王者朝廷君子所以施祿及下居德則忌也倉頡之初作書蓋依類象形故謂之文其

說文十五上

一

後形聲相益即謂之字字者言孳乳而浸多也著於竹帛謂之書書者如也以迄五帝三王之世改易殊體封于泰山者七十有二代靡有同焉周禮八歲入小學保氏教國子先以六書一曰指事指事者視而可識察而可見上下是也二曰象形象形者畫成其物隨體詰詘日月是也三曰形聲形聲者以事爲名取譬相成江河是也四曰會意會意者比類合誼以見指搗武信是也五曰轉注轉注者建類一首同意相受考老是也六曰假借假借者本無其字依聲託事令長是也及宣王太史籀著大篆十五篇與古文或異至孔子書六經左丘明述春秋傳皆以古文厥

《說文解字》“后叙”

到：《周禮》八歲人小學 保氏教國子先以六書。按許慎解釋“六書”分別爲“指事”、“象形”、“形聲”、“會意”、“轉注”、“假借”。這六種造字法，已經是文字相當成熟時期的表現了。

倉頡造字的故事只能當做是一種傳說，因為從對文字本身的考察來看，很明顯不是由某個人獨自造成的，而是出於眾人之手，經歷了一個相當長的历史時期才最後成形的。這從古文字有甲骨文、金文、古籀、大篆等各體和每一個字又有多种異體的情況就可以得到證明。如果造字的發明權歸於倉頡一人，當然不會出現這

种情况。但可以猜测，仓颉对古代尚处于初期阶段的部分古代形体不一的文字，曾做过一番规范整理工作。《荀子·解蔽》中就说过：“好书者众矣，而仓颉独传者，壹也。”意思就是古代研究、创制文字的人是很多的，而仓颉之名独能流传，原因是他对古文字做了整理划一的规范工作。

传说和古籍中的零星记载，毕竟只能帮助我们对文字形成的时代和过程进行一些研究与推测，真正能为我们提供确切证据的，还要靠文字实物的考古发现。按照考古学家考古实物发现的绝对年代来排列，发掘出的文字实物有以下一些，这确实是实实在在的东西。以下介绍最重要的：

上世纪五十至六十年代，考古工作者在西安半坡遗址发现了陶器上的刻划符号，郭沫若认为，那已经是“中国原始文字的子遗”，但也有很多学者持有不同看法。如果郭沫若的看法成立，汉字的历史就有近六千年。

1987年，山东大汶口文化遗存中出土的陶尊上的象形文字，已经与甲骨文和金文有许多相似的地方，它们已经是文字了。这一点得到多数学者公认，其历史距今约五千年。

近年发现的河南登封王城岗龙山文化晚期遗址陶器上的刻划文字，为距今四千至四千四百年的夏代文字。

最为引起学术界广泛注意的是，1988年在河南舞阳贾湖新石器时代遗址内，发现了一批上面有刻符的甲骨，有些刻符的形体与安阳殷墟甲骨文相像，经学者研究，指明二者有明显的承递关系，应认定是文字起源的萌芽时期。更令人振奋的是，经考古学家严格测定，这批刻符甲骨距今竟然已有八千年的历史。八千年，可是一个重大的发现！大家知道，以前世界上发现的最早文字为古埃及人和美索不达米亚人创造，其历史也不过只有六七千年。

以上典籍记载、传说及考古的实物共同说明，汉字的发生演变源远流长，它是由众多人在很长的历史时期内逐渐创造形成

的，其中一些相同或相近的字在不同载体、不同地域的共同使用，则说明了它们之间的应用范围和承递关系。我们可以有根据地说明，中国汉字的起源，至今起码有近五千年的历史了。

我们再进一步探讨所谓“图书”究竟在我国起源于何时呢？这里首先牵涉到对“图书”的定义问题。什么样的文字载体才能叫做“图书”呢？在我国古代《易经》中就记载有“河出图”、“洛出书”的故事。传说在伏羲时代，有龙马从黄河出现，背负着“河图”；有神龟从洛水出现，背负着“洛书”。 “图书”这个词最早也是起源于此。

对于“河图”和“洛书”的作用，被后来的文人，尤其是儒家知识分子抬得很高。就连孔老夫子也曾说过：“河不出图，洛不出书，吾已矣夫！”那么，这里所说的“图”和“书”和我们今天意义上的图书是否是同一种东西呢？

“河图”和“洛书”我们今天还能见到，它们是经过周、秦、汉几代人加工过而流传下来的，是不是其原始面貌已经不得而知。今天所见到的“河图”、“洛书”只是一系列神奇的符号，其内容究竟何指，还没有确切的结论。但显然这些符号还不能称做文字。因此可以说，它们还不能算做是今天意义上的图书，而它们出现的情况，至今也还是一个谜。

据专家们考察研究推论，我国最早的图书文献应当出现于夏代。专家们得出这个推论的依据是：尽管夏朝的文献实物至今尚未发现，但《史记》和《竹书纪年》中都记载了确切的夏代帝王世系、迁都、筑城情况及上古时期的一些重大政治军事事件和经济、文化、观象天文学方面的一些资料，而且与后来殷墟甲骨卜辞中的某些记载相符。这样就使专家认为，这些记载必然要有同样一种原始文献记录作为依据。而且，《尚书·多士》中又有“惟殷先人，有册有典”的说法。而殷商的先人，与夏代诸王恰好是同时代的人。从中也可推测夏商之际已有“典”、“册”类古图书文献。

实际上在《左传》、《国语》、《墨子》、《逸周书》等书中也大量提到或个别引用过夏代典籍中的一些内容，并提到夏代典籍的名称如《夏书》、《夏时》、《禹刑》、《甘誓》、《胤纪》等。其中《甘誓》是经学者们认可的至今保存下来的，保存于《尚书》中夏代文献。专家们推测至少到春秋战国时代，《夏书》仍存于世。此外还可以从夏时的天文历法农业知识、夏末有关地震陨石的文字记录，得到夏代已有典籍的旁证。

在《吕氏春秋》及《国语》中明确记载了夏代有太史和典籍的内容。《吕氏春秋·先识览》中有“夏太史令终古出其图法，执而泣之。夏桀迷惑，暴乱愈甚。太史令终古乃出奔如商”的记载；《国语·晋语》中有“阳人有夏商之嗣典……樊仲之官守焉”的记载。前者是说夏代至桀时，荒淫暴乱无常，太史令终古拿出夏代先王的“图法”即记载有关帝王行为规范的典籍，哭着向夏桀进谏。而夏桀一意孤行，暴乱愈甚。最后太史令终古无法可想，又不愿与夏桀俱亡，只好出走投奔了商王。此段记载中，已明确表明夏代不仅有图书典籍——“图法”，而且有了主管这些典籍的专门官员——“太史”。而后者《国语·晋语》中的记载也说明，在夏商之际已有“典”，并且一直有专门保存它们的人。当然，以上只是一些推论，至今并未有考古实物方面的证明。

图书典籍的产生，同样要有一定的条件。首先当然是要有文字出现，然后还要有书写的物质载体和一定的编排装订形式。最后，从其作用来讲，应当有便于人们查检阅读、易于转移流布等功能。

我们现在所知道的作为古人书写载体的物质材料是非常丰富的。人类实在是一种爱保留、记录自己思想和行为的动物。古代人们差不多在所有能契刻、书写的东西上都留下过文字材料，如古代美索不达米亚人、古埃及人在泥板、纸草上留下的文字，我国古代人们则利用龟甲、兽骨、陶器、青铜器、石头、竹简、木板、嫌帛

等材料来契刻、书写文字，直到后来发明了最理想的书写材料——纸。

在上面所说的这些文字载体材料中，哪些可以称为最早的图书呢？其中具有一定编排装订形式，便于转移携带，便于查检阅读而现在又有考古实物可见的，当推甲骨书。

甲骨书是现今发现的我国最早的书籍，至今已有三千五百多年。它们记录了夏朝晚期和殷商时代大量的政治、经济、军事、祭祀、农业、牧业、狩猎、天文、社会组织 and 风俗习惯等资料。之所以说它们已经可以被称为古代图书，是因为它们已经从零散文字档案过渡到具有编排存放或串装成册的书册形成。

甲骨书的被发现在当时带有一定的偶然性。十九世纪后半叶，河南安阳县西北小屯村（这一带正是商朝后期的首都，商灭亡后成为一片废墟，称“殷墟”）的农民在翻土时常发现一些零星的甲骨片，因中药本草中就记录有一种叫“龙骨”的药材，所以这些甲骨片也被当做“龙骨”被药商所收购，认为它们有清热解暑的疗效。当时收购价格非常低廉，一斤才值几个铜板，而且药商不要带字的“龙骨”，凡有字者都被当地农民用铲将字削去。块小或字多不易铲去者，都被扔到枯井中。就这样一连卖了有三十多年，后来一些古董商发现了上面的文字，开始收存当做文物，辗转流卖到京津地区。清光绪二十五年（1899）北京国子监祭酒王懿荣发现这些上面有细微刻划文字的破碎骨片，他意识到这些东西的文物价值，最先开始搜集。后来王懿荣在八国联军进北京时奉命总办团练，都门陷，投园池以殉。其子出卖家中故物，这批收藏物转到了《老残游记》的作者刘鹗手中。刘鹗于光绪二十八年（1902）在上海寓所中，将自己的收藏拿给朋友罗振玉欣赏。罗振玉具备丰富的金石文字学知识，他看过后认为这批带字甲骨片非常具有研究价值，极力怂恿刘鹗将它们拓印问世。刘鹗便从中选择了一部分，于光绪二十九年（1903）石印出版，书名为《铁云藏龟》共六



甲骨文

册，拓印甲骨一千零五十八片。这是甲骨文字第一次拓印成书面世，堪称近代文化史上的一件大事。因为甲骨文字不仅东汉时著《说文解字》的许慎没有见到过，就连远在春秋末期的孔老夫子也没有见过。

殷墟甲骨出土后，在郑州二里冈和西安张家坡、山西洪洞县坊堆村也都发现过甲骨。上个世纪八十年代，在陕西周原地区又发现了较大规模的周代甲骨共一万五千余片。

在上面提到的这些甲骨片中，有一些在固定的地方钻有很精致的小孔。后来发现这些小孔是为了用绳子将它们一片片串起来而钻出的。串成一串的片片甲骨片，是有一定顺序的。另外，在安阳小屯村 YH127 坑出土的甲骨上，也发现了“册三，册凡三”的字样，这证明了当时确实有将甲骨按序编串的情况。可以说，这是一种古老的编排装订形式，成串的甲骨上面记载的是同一类事而且次序井然，不容混乱，它们是作为档案来保存的。

更让我们感兴趣的是，几片穿成串的甲骨放在地上，侧看上去它的形状很像古文字中的“册”字（甲骨文中“册”字作“册”）。而且这些甲骨串已经具有易于搬移、便于收藏和便于随时翻检阅读的特点，已经有了固定的专门收藏地点，决非处于无序散乱的状态。

通过以上这些特点，我们可以有根据地得出结论：甲骨书，已经初步具有了“书”的性质，因此应当承认它是一种古代的书。

现在，我们还没有能够发现比甲骨书更早的书，虽然有学者推测，殷商时代与甲骨同时很可能有竹、帛等载体的图书典籍存在，但因竹帛类东西容易腐朽，实物传至今天几乎没有，甲骨书也就成为我国现存最古的书。

有了书就产生了藏书活动，于是我们所关注的“藏书楼”就开始出现了。

藏书楼的种类与官私藏书

因为“藏书楼”一词中有个“楼”字，所以一提到这个词，大家脑海中常会先浮现出各式各样的“楼”的形象。这样的联想不能说不对，但不够全面。在本书前言中就已经说过，我们所讲的藏书楼一词，实际上是一种泛指，它包括一切古代官方、私人和各机构收藏图书文献典籍的地方。其建筑形式不一定必须是楼，其名字也不一定以楼命名。实际上，早期的藏书建筑均未冠名，将藏书建筑比较普遍地冠以“阁”、“楼”等名称，是明、清两代以来的习惯。还有一楼数名、有名无楼的情况。更有一种富人筑室造园时为附庸风雅，特在庭园某处造的楼阁，美其名为藏书楼而里面其实无书的，这就是欺世盗名、名不副实的行径了。

实际上，一般的读书人家、知识分子，虽然藏书也达到了某种规模，设有专室收藏，但未必都有起造宏大的楼阁专门藏书的经济能力。因此，藏书楼除称为某某楼、某某阁外，也多以“堂”、“轩”、“馆”、“亭”、“台”、“房”、“斋”、“室”、“舍”、“洞”、“屋”、“居”

等为名。只要它的作用是藏书的，就都包括在我们所说的“藏书楼”之内。另外 这些藏书处所虽然名称各异 但从这些名称中 我们也可以发现某些共性，窥视到古代学者、知识分子、书籍主人的一种共同心理，即这些名称都流露出某种程度的占有性、私密性，都体现了室藏珍籍、传之久远、秘不示人的心理。无论是皇家贵胄还是高官显宦、一般知识分子，此种心理概莫能外。

古代的藏书活动与藏书楼虽然形形色色，但若从它们的性质与占有者来区分的话，主要可以分为四大类型：以皇室为主的官府藏书楼，历朝历代的私人藏书楼，自唐代以来的各代书院藏书楼，各时期的寺院藏书楼。当然，除了这四大类外，还有一些非官方的机构、团体等的藏书情况，如多人合作建立的兼有类似租赁业务的藏书楼，稍晚清末至民国时期像上海商务印书馆为业务工作而设的涵芬楼等，似乎不好归入以上官府、私人、书院、寺院四类，但它们数量寥寥，在藏书活动和藏书楼的历史上不占主流位置。

以皇家为主的官府藏书楼在这四类藏书楼中资格最老，这是因为图书文献产生的初始时期，其作用就是记载有关先王言行世家、国家典章制度、历史大事、祭祀占卜等“国家大事”的。当时只有王室、官府有权、有条件藏书，私人藏书和私人著书立说讲学等风气还没有形成。

官方藏书起源于何时，虽然如我们前边所述还有些争论，但普遍承认应不晚于商周时期，到汉代已经成形并颇具规模。隋、唐、宋时代是官府藏书及藏书楼的持续发展时期。而明清两代，本身是封建社会最后的两个王朝，文明积累、学术积累，不论从数量还是质量的传承上都已达到了封建社会的鼎盛时期，所以这两个王朝的皇家官府藏书和藏书楼也达到空前鼎盛时期。

我国古代学者、知识分子的私人藏书，在春秋战国时期已经很丰富。《墨子》一书中已有“今天下之士君子之书 不可胜载”的

记录。墨子本身也是一个拥有大量图书的藏书家，传说他南游卫国、关中时，随身携带了许多书，让一个名叫弦唐子的人见了都感到吃惊。秦朝时始皇帝奉行“焚书”政策，对私人藏书造成了空前的浩劫，但私人藏书在民间并未禁绝。

西汉惠帝废除了禁止私人藏书的“挟书律”，正式标志着民间藏书的合法化。从此，有藏书的人才敢于光明正大地公开自己的藏书。成帝时 洛阳等地已经出现了“书肆”即卖书的店铺 而且出现了“以佣书而谋生者”，即以书法见长，靠给人抄书谋生的人。这两种事物的出现，标志着当时社会上购书、藏书已成为读书人家比较普遍的风气，书籍已经作为商品进入了流通的领域，社会需求大大增加。东汉光武帝时期，已出现了私人专门的藏书处所。据记载 当时的曹曾“积石为仓藏书”具有很好的防火效果 并将藏书处名为“曹氏书仓”。几乎先后同时的桓谭，在安徽淮北相山也辟有藏书室 称“桓君山藏书处”。东汉初平年间 蔡邕曾将个人藏书六千余卷赠与王粲。仅从这个数字来看，也可知他藏书是不少的。三国时期著名的私人藏书家有向朗和王弼。王弼藏书达万卷之丰。还有管辂 藏书亦达数千卷。

至唐代，科举制度的实施刺激了民间私人藏书的繁荣。而宋代私人藏书的进一步发展则得益于雕版印刷术的兴盛。明清时期，更是私人藏书的高峰期，藏书楼的建筑也臻于极至，出现了像范氏天一阁、毛氏汲古阁、钱氏绉云楼、陆氏皕宋楼等著名藏书楼。

总之，官私藏书在我国藏书楼的四中类型中，是最为典型的两种，而两者又有着互相影响、相辅相成的关系。其中的私人藏书家和私人藏书楼，则是本书所要着重介绍的。

藏书楼的功能和藏书家的贡献

古代的藏书楼，在我国文化发展史上曾经做出了巨大贡献，它的历史功绩是不可磨灭的。直到今天，虽然藏书楼已辉煌不再，但我们却仍然在承沐着它们的恩泽。在提到古代藏书楼的功绩与作用时，不能不一并提到这些藏书楼的主人——历代藏书家。藏书楼与藏书家，二者实际上是无法分割的，藏书楼的故事，实际上也就是藏书家的故事。

历代的藏书楼对祖国文化最大的也是首要的贡献，就在于它们为后人保存下了大批珍贵的文献典籍。如果没有民间的大批藏书，许多典籍能否流传到今天，就会成为一个很大的问题。《史记·六国年表》中记载：“秦既得意，烧天下《诗》、《书》。诸侯史记尤甚，为其有所刺讥也。《诗》、《书》所以复见者，多藏人家，而史记独藏周室，以故灭。”秦始皇作为第一个统一了中国的皇帝，为达到巩固统治、钳制思想、割断六国历史的目的，采取了“焚书”的政策。事实已经证明，这种政策是反动的、愚蠢的、错误的、失败的。在当

时确实给文化带来了严重的摧残，给古代图书典籍带来了浩劫。让后人感到庆幸的是，秦灭亡后，后继的王朝一旦政策宽松，社会一旦稳定，许多被禁止、被焚毁的书就又会出现在流传于世。这除了说明文化的火种任何人也无法熄灭外，不能不说，其中也有大量躲过浩劫的民间藏书，在发挥着不可替代的积极作用。

再如人们所熟知的《永乐大典》和《四库全书》在编纂时都曾由皇帝颁命，广泛采访官私藏书。其中许多书籍藏在民间的各处藏书楼内，经过汇集进呈，在这个基础上方得以编修完成。如果没有各类藏书楼历年保存下来的大量文献典籍，要完成如此浩大的文化工程是难以想象的。

大家知道，清乾隆时期所修的《四库全书》，既是对祖国文化遗产的一次全面整理，在某种程度上说又是对祖国文化的一次摧残。他命人将书中认为有碍清朝统治的内容，分别情况进行了删、改、抽毁等不同处理，使很多内容失去了本来面貌。但因这些书还有未被改动的原本藏于民间，后人们在进行了两相对勘后，很多书都可以了解其原貌。

再如宁波范氏天一阁，为现存的我国最古老的藏书楼，其历史延绵长达四百年之久。天一阁所藏书中，以明代各地方志、明代科举录为特色典藏，其中既有进士的《登科录》还有大批会试、乡试、武举的科举记录，为后人保留下大量明代地方史情况和人物线索的珍贵资料。

清代丁申、丁丙兄弟，是杭州著名藏书家。他们在太平天国起义军与清兵作战的动乱时刻，冒着生命危险保护了杭州文澜阁的《四库全书》。战后，兄弟二人竭尽全力捡拾搜罗，抄补已经残阙的《四库全书》，使文澜阁“四库”基本补齐并得以留存于世。丁氏兄弟为聚藏图书“节衣缩食，朝蓄昔求”。他们购书、抄书的范围非常广泛，近至家乡周围及吴越旧地，远至京师，甚至不惜重金从海外购买。经过二十年的努力，终于又搜集各种图书文献典籍八万卷。

加上前后购抄聚藏，他们的藏书总数达二十万卷。更让人欣慰的是，丁氏兄弟的藏书后来全部完整地保存下来，现存于南京图书馆内。

从以上几个事例中可以发现，古代的藏书家和各类藏书楼在保存图书文化典籍方面确实做出了很大的贡献。

特别还应该提到的是，为了寻访和搜罗这些图书，历代藏书家们殚精竭虑，将其作为一种毕生的追求。为了购置这些书籍，他们节衣缩食，不辞辛苦，甚至像上面提到的丁氏兄弟一样不避艰险，广为搜罗。还有一些人为购置图书不惜达到倾家荡产的地步。

藏书楼的第二个作用是作为藏书家、文人学者研读和校勘图书的场所，得以让他们在其中整理和校雠了大量的图书典籍文献。大家都知道，书籍在传录传刻过程中难免会产生“夺（脱漏）”“误（错误）”“衍（多出之字）”“倒（文句颠倒）”等现象。甚至有人出于种种目的，有意对原文进行篡改（如前面所说乾隆时修《四库全书》进行删改，就是例子）。一本书传抄和翻刻的次数越多，这种讹误就越多。还有书商为牟利将残本充全书等情况，这在书籍流布的过程中屡见不鲜；刊刻者不负责任故意造成讹误，也时有发生。例如南宋绍兴十六年（1146），淮南转运司刊刻了一部药方书《太平圣惠方》。当时招募来的刻匠几十人，“嗜酒懒惰，急于求成”，不负责任到遇到笔画多的字就率意更改，甚至将药方中多味药的分量竟然都“随意更改”了。当然这是一个比较极端的例子，但古书抄写刊刻中有意或无意造成的讹误确实很多。

在这种情况下，要想得到内容准确、没有并误的书籍，只能靠读书人访求多种刊本，比对勘订，改正书中的错误。藏书家中有很多人又是具备深湛功力的校勘家。校勘又称为“校雠”“校对”。对“校雠”这个词，汉代著名目录学家刘向有个解释。他在当时奉皇帝之命而作的一部图书文献目录学著作《别录》中讲过：“一人读书，校其上下，得谬误，为校；一人一本，一人读书，如怨家相对，故